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回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9月12日与大唐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《大唐财富唐诺私享4号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，合同期一年。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9月13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：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披露的《关于投资大唐财富唐诺私享4号私募投资基金的公告》。

按合同约定，2016年12月20日，为该产品收益计提日，本次应收投资收益129.16万元，实际收到129.16万元。

2017年3月6日，因该产品所投标的的底层资产提前到期，为保护投资人利益，管理人决定提前到期兑付。按合同约定，本项投资本金6,000万元，本次收益102.53万元，已于2017年3月7日全额收回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七日